

“重阳读书”记

□谷南泉

生活速写

提起“重阳读书”这个话题,还要从重阳节被定为中国老年节说起。

1989年,国家把传统的重阳节定为中国老年节,对于我们老年人来说,是一个值得好好庆祝的日子。农历的九月初九,“两九”重叠,寓意生命长久、健康长寿,而此时正值秋天的成熟、收获季节,选择这样的日子为老年节,充满丰盈喜庆的美好景象。到了这个日子,各级组织、各个部门会开展各种形式的敬老活动。随着老年人在养老生活中有什么需求,有的放矢地解决一些实际问题,让“老人”的晚年生活过得幸福美好。但那时我还没有享受这种待遇的资格,只是羡慕而已。可是,从我进入老年人行列以后,情况就逐渐发生了变化,只是程式性的“走访慰问”,没有多少实际内容,变成了一种应景的“例行公事”。久而久之,我对这样的“老年节”也就越来越不当回事,过与不过,无所谓了。

说来也怪,随着年岁的增长,我这对这个已经淡漠乃至几乎忘却了的“老年节”却忽然在意起来。跟老友们闲聊,谈起了晚年岁月,有人说,如同一场马拉松长跑一样,我们已经进入了临近终点的“倒计时”阶段。这“倒计时”对运动员来说是全力以赴的冲刺阶段,极为宝贵。对我们这些老年高者来说,这只是一个比喻,因为谁也不知道自己这“倒计时”的时光到底有多长,不过是借用其“时不我待”,“来日无多”,表示时光的珍贵罢了。正是在这个意义上,脑子里就冒出一个想法:这么宝贵的“倒计时”时光,怎么才能不让它在“例行公事”的“应景”中空转、虚度,而应该让它过得有些意义又有些意思呢?

大约是在十几年前的一次老年节,参加完集体走访慰问之后,回到自己的书房,抬头环视,一眼扫到书架上那部尘封已久的《容斋随笔》,便顺手抽出。这时想到,在岗位上,不止一次地发过“誓愿”;退休后的头一件事就是要有计划地看点书。《容斋随笔》就在计划之内。作者洪迈是一位大学问家,他的这部大作,被推崇为“南宋笔记小说之冠”。慕名买来之后,就摆放在书架的醒目处,一直没动。心想,何不就从读这部书开始,践行自己读书的许诺!便放在案头,每天“雷打不动”必读两个小时,用了近两个多月的时间,通读了一遍。这是我退休后首次有固定时间,连续完整阅读的第一部书。

这部书是用文言写的,读起来很不习惯,也很吃力,不时地要查字典,进度很慢。我想起了宋代大儒朱熹传授的读书方法,用来鼓励自己,他说:“读书无别法,只管看,便是法。看来看去,自然晓得。”

果真是“看来看去”,不仅“晓得”,还被吸引住了,并且写出了一篇“读后感”:《老来四计》。这篇文章首先在黑龙江日报《天鹅》副刊上发表,接着就有几家报刊转发。这就找到了过老年节“有点意思又有点意义”的感觉。从此,每逢过老年节,就围绕老年人生的专题,有选择、有目的地读书,并写出东西。积攒起来,有了十几篇文章,在出版《重阳札记》一书时,这些文章收到了这本书里。今年的老年节,我选择了再读海明威的《老人与海》。这本书是在30多年前读过的,那是在改革开放初期。这次选择重读,是因为自己如今已经有了“老”了之后的那些苦辣酸甜的切身感受,同时,又经过了四十年改革开放的洗礼,此时重温“圣地亚哥的硬汉精神”,是想提振、改变一下日益沉闷衰老

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征文

母亲的手

□张子煥

“重阳读书”留下的这些东西,记录了自己晚年生活的思想印迹。回过头来再看这些文字,就像一棵锯开的老树,刻印着我老年生一圈一圈的“年轮”,别有一番意味。尤其有意思的是,我的“重阳读书法”,带动和改变了我的日常阅读生活,特别是改变了那种无目的、无计划随手“乱翻书”的积习。我的体会是,老年读书,因为精力不济,时光有限,不追时尚,赶时髦。要读,就读大家、名家的,读经过时间的陶冶,历史的检验,披沙拣金得来的经典、精品,读千年华章,打三分根底,受益多多。

由此启发,我用三年多的时间,通读了《史记》。这部二百三十多字的皇皇巨著,我虽然只是“囫囵吞枣”式的读过,但也受益不少,等于与为我们留下这部“史家之绝唱,无韵之离骚”的太史公,亲密“相处”了三年。他的《报任安书》我读了五遍(现在还在读),一次又一次地领略了这位“究天人之际,通古今之变,成一家之言”,“就极刑而无愠色”的天下奇人,留给后世的思想、品德、才华与人格魅力。

阅读与书写,曾经是我的职业。退休后,我别无他能,只是继续用阅读和书写来填充自己的生命时空。不过,回过头来看,此时的读与写,已经有了变化。我的感觉是,由那种供职谋生、功名利禄的读与写,变成了休闲愉悦、滋养心灵的读与写。这种变化了的读写生活,是一种纯净高雅的精神享受与灵魂的升华。

此外,对于老年人来说,阅读、书写,还有一些更直接、更具体的用处。

首先,阅读是一种防老、却老的休闲养生之道。科学研究表明,阅读(真正用心用脑的阅读)是一项涉及全身的活动,尤其是涉及大脑反射的意识活动。人衰老的本质是细胞的衰老,尤其是脑细胞的衰老。读书不但能锻炼思维、开阔视野、涵养性情,还有强心健脑的功效。“脑强必得高寿”,这是有大量事实证明了的。

同时,阅读还可以驱散孤独寂寞,使生活得到充实。人到老年总希望有人陪伴,否则就有“度日如年的孤独”。现实情况是,靠儿女亲人陪伴度日,在当今的社会生活里,十之八九要落空。以书为伴,以书为友,就是有了一位智者高人最好的陪伴。养成阅读的兴趣与习惯,最好让它“成瘾”,到了放不下、离不开的程度,哪里还会有什么孤独寂寞“空巢”之虞呢?

最后,也是最重要的,阅读可以树立老年人的自信、自立、自强精神,真正“活成一个自我”。当今,有一种让人难以理解的社会现象,在舞台、媒体、电视荧屏上,某些学者、作家的文章中,当出现老年人的形象时,多数是“负面”的,丑陋的:没有人生目标,没有精神寄托,没有自主能力,没有独立人格,一无所念,一无所求,仰人鼻息,只是“活着”而已。可怜、可叹、可悲,成了中国老年人的人生底色。这样来“定义”我们老人的生存状态,是“真实”的吗?是可以被接受的吗?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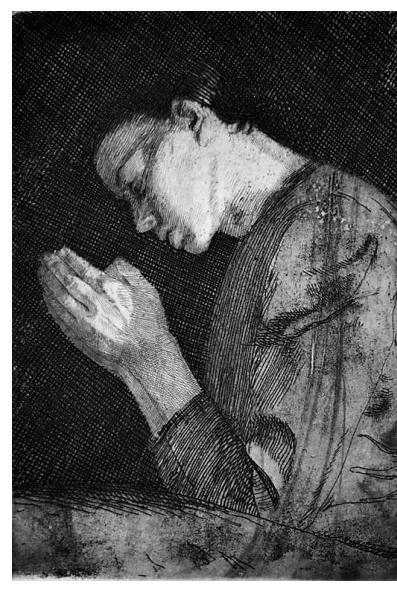
人家愿意怎么说就让他怎么说去,我们自己却不可以这样“默许”,必须从自身做起,多读些书,多学些新知识,多长些新见识、新理念、新技能,跟上时代前进的步伐,保持内心的强大,挺起腰杆走路,理直气壮做人,彰显出我们新时代老年人的真实本色!

母亲的手,干涩粗大,弯弯曲曲的满是永远也洗不净的污痕与惨不忍睹的伤疤。小的时候,因为如此一双拿不出手的手,我是那么的羞于启齿谈母亲,甚至疏远玩伴,以免他们到我家找我的时候,看到母亲干树皮般的手而挖苦和嘲笑我,因为懵懂儿童是经常拿玩伴或玩伴的家长生理缺陷开玩笑的。我无数次盯着邻居姐姐、阿姨们细腻的双手,幻想着她们长在母亲的双臂上,也无数次梦到母亲柔柔的手指抚摸着我的脸或擦干我眼角的泪痕。尽管我醒来时常常发现母亲真的就坐在我身边,慈祥地望着我,可我还是不愿意看到她的双手。

上小学三年级的时候,原本身体多病的爸爸卧床不起,那时大哥远在大兴安岭开山洞,二哥、三哥在离家十几里的中学读书,六张嘴,一只无底的药罐子全部压在母亲那与年龄极不相称的脊背上。母亲用粗糙的双手抹干脸上的泪水,努力去撑起那一方属于我家的天空。

洗衣、做饭、喂猪、拾柴、脱土坯、修房子、补衣服、纳鞋底……酷热难当的夏季,母亲奔走在田间地头采摘野菜维系艰辛的生活;滴水成冰的冬季,母亲从煤炭中一粒粒拾起煤核,然后捧进屋,放到炉膛里给爸爸熬药,给我们煮粥。长大的我也渐渐地接受了这双手。那年腊月母亲的手冻伤了,因为舍不得买药,一日重于一日,哥哥们不在

时光如白驹过隙,飞速驶进了新世纪。母亲的生活不知不觉地发生了微妙的变化。早上她净了手和脸煮上小米粥,而且每次都不忘放进几个鸡蛋,等我们都吃过饭收拾完碗筷后,她再打一盆温水认认真真、仔仔细细地洗手、洗脸。洗罢后再打开质地中等但芳香四溢的护肤品,均匀地涂,轻轻地抹。日复一日,母亲的手变洁净变细腻了,她常常把手伸到眼前翻过来掉过去地



珂勒惠支版画作品《母亲》

看,看得我与妻在一旁偷偷地乐。一旦被母亲发现了,她便脸一红嗔怪道:笑什么,现在生活好了,别人都去美容,我美美手有什么大惊小怪的。我与妻听了连连点头说,极是极是。

一天下班,我居然发现母亲在电视机前跟着主人一起练手形。问其缘故,母亲说,你爸爸近来常念叨腰酸背痛,听说按摩的效果十分明显,我就交了五百元钱到按摩速成班学习。可

到那儿一看,清一色的小姑娘儿,这一比呀,妈的手可就太硬了,不光自己觉得别扭,按在别的学员身上,人家也直喊不舒服。有人告诉我,练习手形能提高手的灵活度,这不,我就开始练习了。

不出两个月,妈妈便操刀上阵给爸爸按摩。你别说,那一拍一打一搓还真像那么回事儿。有时我写作累了,她便站在我身后给我按摩一番,我倚在妈妈的怀里,幸福书写在脸上,温暖荡漾在心间。

母亲突然提出要买台电子琴!她说她从小就喜欢文化馆里那台破旧的脚踏风琴,弹出来的曲子远比其他的姐姐们强。如今市面上已无此物了,就买台电子琴吧。

在母亲80岁大寿那天,家里买回的不是电子琴而是钢琴。母亲手摸着闪闪发光的琴身,脸上闪着喜悦的光。她老人家含着眼泪说:想不到我都80了,还能弹上钢琴!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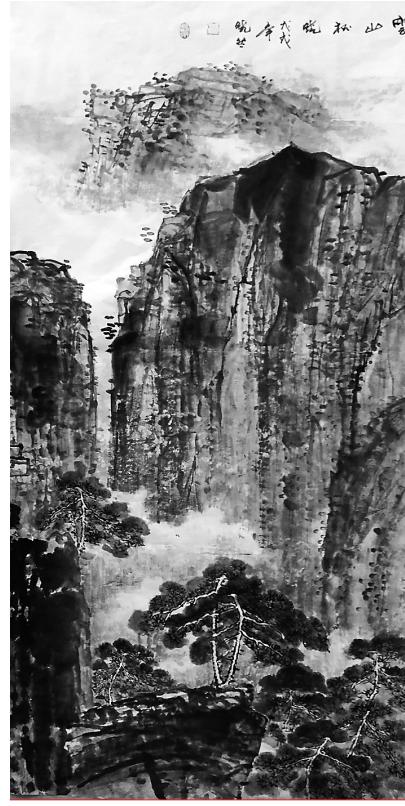
从此,我们上班离开家,母亲就坐在钢琴边全身心地练习。要说这最难的要数指法,既要柔软适度,又要刚劲有力。于是每天吃完晚饭大家都坐在客厅看电视,她则一个人坐在卧室里练习指法。一双手啊,忙个不停。

随着时间的推移,《献给爱丽丝》《秋日私语》等曲子从她十指间流淌出来,虽不敢称专业,却也有点味道,让人别生一种感受。

如今老母亲越来越精神了,一双手也越来越细腻,越来越灵活了。

家乡新变化

□刘世凯



←《云山松晓》 中国画 68×138cm 王晓然

我的家乡是林口县的一个偏僻小山村。1982年,刚满九岁的我便开始了“锄禾日当午”的艰苦劳动。那些笨拙沉重的农具像大山一样压在我稚嫩的肩头,弱小的双脚在仿佛永远也走不到尽头的田间吃力跋涉。一次,筋疲力尽的我躺在地头不知不觉睡着了,当毒辣的太阳把我晒醒,浑身上下犹如万箭穿身般疼痛难忍。那份劳动的艰辛、生活的艰难让我刻骨铭心、永生难忘。记不清多少次,妈妈握着我那双过早布满老茧和血泡的小手,伤心地说:孩子,好好学习吧。等你考上大学离开农村,就不需要吃这份苦,遭这份罪了。

1991年,我在妈妈幸福的泪光里走进了大学校园。毕业后,又生活在儿时梦想的都市。2000年回乡,旧貌换新颜

的故乡让我大吃一惊。一排排漂亮气派的红色砖瓦房取代了一间间低矮破旧的茅草屋;一辆辆威风凛凛、穿梭忙碌的“铁牛”“铁马”,取代了“足蒸暑土气,背灼炎天光”的传统农业劳动。坐在大哥宽敞、明亮的新居里,看看那些可爱的侄男外女们,个个都穿着漂亮的新衣服,人人都脸色红润、白白胖胖,再也不是我和大哥当年那营养不足的“馋嘴猫”样。

去年夏天回乡,大哥已经成为一个拥有上千亩土地、年收入几十万元的农业合作社老板。肥沃的农田实现了可视化监控,消费者只要打开智能手机就能看到农作物从播种到收获的全过程。我赞叹不已:现在连种地都能直播,庄稼都成“网红”了!一旁的侄子补充道:现在农民们都当上了电商,开着轿车种地,拿着手机卖粮,已经成了普遍现象。

我的心被彻底征服了,21世纪的中国农业再也不是牛拉人锄的落后劳动,而是从机械化走向智能化、信息化的高科产业;中国农村再也不是脏乱差穷的代名词,而是文明富裕的美丽乡村;中国农民再也不是贫穷愚昧的“土老帽”,而是有财富、有知识、有志向的新型职业化农民。

身后的风景

□水森

善始善终。

◇人生就是一道五彩斑斓的风景线,人生就是一部充满未知的旅行记!

二

◇每个人都在意自己沿途的风景,也在意自己游览风景的心情。但是,谁的人生旅程也不会因为看到美丽的风景戛然而止、有始无终。

三

◇每个人走过的路程都成为了身后的风景,可以时常回顾,却不允许驻足停留,就此停顿、迷恋旧情,就会错过更美好的风景!

◇一个人只有不忘初心,砥砺奋进,才能坚定信心,持之以恒;一个人只有淡泊宁静,保持清醒,才能宠辱不惊,

四

◇人生就是一张笑脸,树活一张皮;佛烧一炷香,人争一口气。人只要活着就要凸显正气勇气,就要彰显大气豪气,就要显示锐气朝气!

◇一个人一路走来,总要先告别一段往事,才续写下一个故事;先游览一些风光,才观赏下一段风景;先告别一些故人,才结交一个友人。

◇一个人总是期待遇见高雅贤淑,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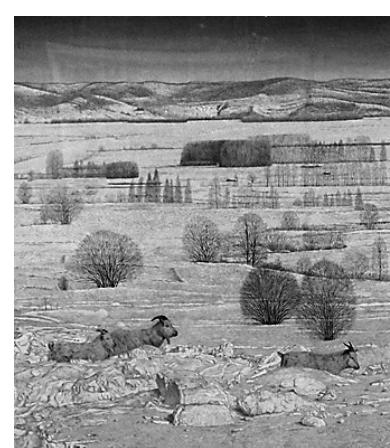
但是,倘若碰到非礼粗鲁,一定要让自己心里有数,别叫自己也不靠谱;即使被人辜负,也要感激幸运之神的眷顾;如果被凉水倾盆,也要乐此不疲温暖别人;假如孤独无助,也要予人爱护、给人帮助。

◇一个人学会拒绝冷漠,心里就会暖和;一个人笑对世界,心里就会快乐!

手足情深

□卞江波

龙江故事



刘德才作品《刻在北大荒的土地上》

悄地向他逼近。

1992年11月19日上午,传祥上山干活。他和哥哥驾驶J-50拖拉机作业时,履带脱轨,按照常规借助树木牵引复位,一棵棵暖瓶口粗、10多米高的松树连根拔起,不容人反应,无情地砸到传祥的后脖颈上。他苏醒过来时,身体已经不能动弹并且失去了知觉。

“你要变心像时光难倒回,我只有在梦里相依偎,时光一逝永不回,往事只能回味……”黄昏时,传祥床前的电脑里,时常响起韩宝仪惋惜的歌声。一晃传祥已经病了三年多,从血气方刚的小伙子,变成了肌肉萎缩,卧床不起甚至性命难保的人。妻子也曾奔波各地陪着丈夫看病,但长久看不到病情好转的曙光,便带着女儿改嫁了。妻子和女儿的离去,让传祥受伤的心再次跌入了谷底。由于当初受伤时13天没有翻身,他身上长了褥疮,当时颈椎4-5节受到损伤,四肢不能动,大小便失禁。

2004年冬天,传祥做了膀胱手术(膀胱造瘘手术),需终生导尿管,他免疫力下降,需要不断吃药打针来抑制感染维持生命,2011年被黑龙江省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鉴定为伤残一级。

传祥的父母从老家赶来照顾儿子,母亲身体不好,不忍见儿子被病痛折磨,急火攻心不久撒手而去。母亲去世后,年迈的父亲又担起护理儿子的重任。

人若善良,天必佑之。尽管备受疾病煎熬,传祥还是不忘关心别人。当年,传祥身上生的三块褥疮已经难以治愈,极易感染。看到同病房卧床的病友,他担心对方也得褥疮,便用自己的气垫让出来,并时常嘱咐他一定要勤翻身……

春去秋来,妹妹传华已经长大并远嫁到桃山林业局。传华担心年迈的父亲照顾不了哥哥,举家迁到千里之外的漠河,帮助父亲照顾哥哥。2011年年关将近,父亲突发脑出血,在省城医院,妹妹这边照顾父亲,那边护理哥哥。父亲临终前拉住女儿的手泪流纵横,女儿明白父亲这是放心不下哥哥,她坚强地对病重的父亲说:“您放心,我一定会照顾好哥哥!”

2017年5月19日,哥哥高烧不退,呼吸困难,住进黑龙江省医院重症监护病房,每天费用一万多,传华筹集医药费到附近借住。回忆起那段日子,她泪眼模糊地说:“哥哥活着的希望是能每天看到太阳升起,时常能看到自己的亲人,父亲把哥哥交到我手里,我就有责任和义务去照顾他。”

命运对传祥是无情的,可是他还是努力找寻着记忆中的美好,他的生似乎还停留在25岁,林海松涛依然清晰地回荡在脑际……多年后,前妻和女儿带着传祥的小外孙一同来探望他,传祥的目光定格在他们身上,这或许就是他

最大的希望和动力吧。

妹妹传华仍旧每天24小时照顾哥哥,清晨第一缕阳光照进病房时,她就开始了一天的工作。传华拉开窗帘让哥哥尽情沐浴着阳光,调好温水让哥哥用吸管喝,帮哥哥擦身、喂饭、打开塞露通便、放尿袋,还陪哥哥聊聊家乡的变化……每到春暖花开的时候,她就推着哥哥到楼下公园晒太阳,去菜市场买菜,让哥哥感受阳光和人世的温暖。

二十多年过去了,传祥不敢想象没有妹妹的日子,妹妹也把哥哥当成了生活的寄托,丈夫和孩子都排后了位置。妹妹跟着他们兄妹俩“转战南北”无怨无悔,一边打工赚生活费,一边担负起起饭、做饭、送饭的后勤保障任务,如今,他们已经是一个不可分开的小家庭。

